

项目编号：SXHT-(TP)20250602

陕西省红十字会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陕西省红十字会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温馨提示

供应商在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有疑问，请尽快来电咨询。

招标部电话：029-85266606 转 8002 或 8003

财务部门电话：029-85266606 转 8007

请将保证金汇至下列指定账户：

户 名：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艺北路支行

账 号：61050172400000000275

请将采购代理服务费汇至下列指定账户：

户 名：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103675480567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28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六部分 附件	51
第七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54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一楼报名登记处携带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T-(TP)20250602

项目名称：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

合同包预算金额：3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批)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AED）教学机	1	详见采购文件	360000.00	3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交付使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与谈判时,提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存的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 信用中国: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服务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2.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25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一楼报名登记携带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获取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三楼第一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三楼第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红十字会

地址：西安市未央路 123 号

联系方式：029-865153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

联系方式：029-852666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老师

电话：029-86515321

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4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项目预算	36.00 万元
2	采购人	1、名 称：陕西省红十字会 2、地 址：西安市未央路 123 号 3、联系人：赵老师 4、联系方式：029-86515321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 称：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地 址：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 3、联系人：党鑫圣、王寿宏、田华 4、电 话：029-85266606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与谈判时，提供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

		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存的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信用中国：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服务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以上资格条件均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 是/ ☒ 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7	样品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 ☐ 是/ ☒ 否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	否

	认证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不涉及
12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不涉及
13	支持中小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
14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
15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工业
17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三楼第一会议室
18	谈判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市建西街 123 号三楼第一会议室
19	谈判保证金	☒是/☐否 1、本次谈判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伍仟元整（¥5000.00 元） 2、谈判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支票

		、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3、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艺北路支行 账 号：61050172400000000275 4、谈判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谈判截止时间一致。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到账；如提交保函，建议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保函须由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备注： （1）谈判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 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 （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 （4）谈判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谈判无效。
20	响应文件份数	本次谈判需提交响应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拷贝）递交贰份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 word 版本及 PDF 格式。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
21	交货期、 交货地点、质保 期等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陕西省红十字会指定地点。 3、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2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23	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甲方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成交人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3) 付款进度：第一期：自本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 60.00%。第二期：乙方交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剩余的 40.00%。
24	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25	相同品牌产品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谈判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AED 教学机。
26	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7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名词解释

- ✧ 采 购 人：陕西省红十字会
- ✧ 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供 应 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格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 ✧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或服务及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声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3、谈判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谈判文件

1、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适用范围

本次谈判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 谈判文件的获取：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出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谈判文件视为无效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2、谈判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2)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 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 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 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4、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资格条件：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谈判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 (3)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5) 供应商的谈判方案；
- (6) 供应商承诺书。

4、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是指包含货物价格、包装运杂费（含保险）、工程费、安装调试费及相关费用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或服务的报价及所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谈判响应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 响应报价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谈判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为一次报价，供应商谈判现场提交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6) 合同价格：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7)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 供应商对服务成果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1) 谈判保证金退还：

A. 未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B. 成交供应商：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到账后退还成交供应商谈判保证金。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后（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各一份，同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2）服务费缴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缴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转账或现金；银行转账服务费的，汇款账号同保证金缴纳账号一致）。

（3）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A、谈判后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B、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D、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E、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

F、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规定，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6、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 (2) 本次谈判需提交的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 (3)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 (5) 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 (6) 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谈判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五．谈判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谈判响应文件应的封装：

A.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及“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谈判现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

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谈判响应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因采购人推迟谈判响应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谈判、澄清、成交

1、谈判

（1）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

（2）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谈判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价格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进行记录，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2、谈判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3、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3)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 审查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谈判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3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达到谈判文件要求
	4	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 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谈判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5) 谈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获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D、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 F、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 G、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I、供应商有串通谈判、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J、谈判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K、在政府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L、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M、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N、谈判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O、谈判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 P、提供虚假响应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谈判，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2）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货期、付款方式、质量标准、主要技术指标等。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7、谈判方法

（1）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 74 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经采购人确认，以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开始前将由监标人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8、谈判内容

（1）谈判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2）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A、供应商企业简介；

B、商务响应；

C、技术响应；

D、供货方案；

E、履约能力；

F、售后服务及承诺；

G、业绩；

H、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3）竞争性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9、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以财库〔2019〕9号为准；

(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5)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属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时还需提供产品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8)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

(9)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成交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旻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号)；

(14)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10、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满无异议，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补充或修

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参照本谈判文件《合同范本》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一致。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机构通报全省，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

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下浮15%收取。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下表计取。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成交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九. 其他事项

1、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AED 教学机技术参数和功能需求

序号	指标	要求
1	主机类型	AED 教学机
2	指示	有语言指示画面标志；电源指示灯；除颤指示灯
3	开关机	有电源键，支持一键开关机
4	语言一键切换	支持中文、英文
5	电极片	成人电极片（可重复使用）10 副、电极片可单独更换（线缆不更换）。除了 AED 教学机配套的 1 副电极片，其余 9 副电极片单独包装，随 AED 教学机一同发货。
6	主机寿命	5 年以上
7	电池类型和性能	可充电锂电池续航 20 小时以上，300 次循环充放电，有电量指示灯
8	工作环境	温度：0℃～50℃可用
9	跌落	1 米以上
10	训练模式	至少 3 种训练模式 （模式 1：除颤/不除颤；模式 2：除颤；模式 3：不除颤）
11	场景模拟	至少 4 种场景模拟 （1. 模拟电极未正常贴靠；2. 模拟电极正常贴靠；3. 模拟可电击心律；4. 模拟不可电击心律）
12	音量调节键	3 档以上
13	播放/暂停键	有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陕西省红十字会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SXHT-(TP)20250602

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 _____

成交人（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陕西省红十字会（甲方）与××××公司（乙方）就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购置的 AED 教学机等货物（招标编号：SXHT-(TP)20250602）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 合同内容

乙方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货物名称、型号与规格、产地、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乙方按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负责到货货物的安装与调试，达到正常使用；乙方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质保期内负责指导货物的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合同要求付给乙方相应的货款。

1. 购置清单

货物名称	型号与规格	生产商、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总额：____元，是指货物到达陕西省红十字会指定地点、完成验收后的价格，其中已包含货物价格、包装运杂费（含保险）、税费、工程费、安装调试费及相关费用等。

3. 合同总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和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到货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为陕西省红十字会指定地点。

三. 质量要求

1. 质量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2)行业标准；(3)地方标准；(4)货物生产商的产品质量标准；(5)其他标准：(如有请补充，否则请填

无)等质量标准, 否则甲方有权作退货处理。

2. 技术要求:乙方承诺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中作出的承诺, 否则甲方有权作退货处理。

3. 包装及运输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制造厂商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 包装外观完好、表面无划损、破损, 无任何缺陷及隐患, 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 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序列号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且进货渠道合法,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并应使用产品标准出厂包装, 适合于空运、海运、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及气候变化, 防潮、防震、防雨、防锈、防冻等(若需特殊包装方式如冷冻等, 请列明)。如因包装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商品损坏、损失、锈蚀、费用增长等), 概由乙方负责赔偿。

4. 乙方应免费提供中文的产品正式说明书, 场地准备书, 使用手册及维护手册等, 以及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 需要乙方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 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四. 货物安装及验收

1.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5 天内向甲方提出产品安装、调试应准备的条件。乙方必须在货物测试与验收前, 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

2. 货物交付甲方后, 甲乙双方商定日期, 双方一起开箱验货, 不得单方面开箱, 由乙方免费现场安装调试。

3. 甲方在开箱验货中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的约定, 有权拒绝接受货物, 经各方确认后, 乙方应于 5 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 否则, 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乙方应于货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 7 天后, 乙方应备齐甲方要求提供的验收文件, 并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将按流程进行验收, 并出具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给乙方。货物验收合格之日为甲方签署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的日期。

5. 货物验收标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项下所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验收, 如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与合同的标准和要求有冲突的, 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为准。

五、质保期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 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等服务，确保货物正常运行。

六.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____%。

2. 若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将在质保期满后____日内无息退还乙方。

3. 如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违约情况，甲方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以弥补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 技术服务承诺

1. 乙方负责提供货物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2.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货物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货物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3. 售后服务：若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12 小时内做出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情况除外）进行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及时响应或处理问题，甲方有权自行安排维修，相关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质保期满后，乙方仍应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只收取合理的成本费用。

八. 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60%，即____元；

2. 乙方交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额的 40%，即____元；

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交正规发票。

九.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检验和验收，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或处理。

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3.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如提供安装场地、配合调试等。

4. 甲方不得随意变更合同内容，如需变更，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十.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质量要求向甲方提供货物，并确保货物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

2. 乙方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进行安装和调试，直至货物正常运行，并向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3. 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免费提供维修、更换等售后服务，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4.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内容，如需变更，应与甲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十一. 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所缴纳的合同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作为对甲方的赔偿：（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货物不合格、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货物验收不合格。如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委、拖延，24 小时未作出服务响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一定比例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比例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和造成的影响而定。若因此给甲方造成了额外的经济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对问题进行处理，若乙方在规定的额外时间内仍未完成处理或服务响应依旧不及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解除所带来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货物的差价、因货物未及时正常使用导致的生产停滞损失等。

4. 合同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货物验收以及验收前的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货物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正常情况下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 30 天。否则，每超过一周应向乙方支付合同应付款 3% 的滞纳金。

十二. 不可抗力

若因不可抗力事件，如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且不可克服的情况发生，导致合同一方或双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受影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在此情况下，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积极采

取措施减少损失。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且互不承担解除合同的赔偿责任。若合同部分无法履行，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对合同进行变更或调整，以继续履行可能的部分。

十三. 争议解决方式

若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以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十四. 其它事项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贰份，招标公司执壹份，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2. 下述文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①合同附件 1：产品功能要求、技术规格及配置详单；
- ②合同附件 2：补充条款（如果有）；
- ③合同附件 3：澄清函及最终报价和承诺（如果有）；
- ④竞争性谈判文件；
- ⑤响应文件；
- ⑥成交通知书。

3.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 合同签订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 方（全填）

单位名称（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盖章/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邮编：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谈判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SXHT-(TP)20250602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红十字会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技术指标偏差表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六部分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第七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 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XHT-(TP)20250602）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或服务及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成交，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U盘拷贝）递交____份U盘。

4.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 成交后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成交服务费。

7. 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8.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9. 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陕西省红十字会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HT-(TP)20250602		
类别	单价	最大数量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教学机	_____元/部	_____部
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到货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	陕西省红十字会指定地点。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备注： 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各供应商按照预算填报数量和单价，按照单价据实结算。 2. 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自行填报各项单价，根据技术参数及要求总价填报最大数量。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表 1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谈判要求 技术指标	谈判响应 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					
N					

说明：

- 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第三部分“技术参数及要求”，认真填写本表。
- 2、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当完全满足，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 3、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技术参数要求。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表 2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			
N			

说明：1、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条款须如实填写（包括交货期和提供交货的时间、地点、结算方式等）。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同前)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或 负责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法定 代表 人（或 负责 人）身 份证 复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或服务及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或服务及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二、商务响应

三、技术响应

四、供货方案

五、履约能力

六、售后服务及承诺

七、业绩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谈判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及其他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七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电子版响应文件正面标识式：

致：陕西海堂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